四、研究教育哲學的途徑

- (一)以哲學理論與教育有密切關係的各主要問題,如心靈論、知識論、社會哲學及 道德哲學等等為綱。
- (二)以各派哲學,如自然主義派、實用主義派、社會主義派、個人主義派為綱。
- (三)以教育本身的根本問題,如教育本質論、目的論、方法論、價值論、課程論為 綱。
- (四)以教育哲學家的思想內涵,如孔子、蘇格拉底、康德、杜威等哲學家思想為綱。

五、教育哲學的研究方法

- (一)演繹法:為傳統理性主義慣用的方法,如三段論式(大前提、小前提、結論)。
- (二)歸納法:屬經驗主義的方法,多用於科學的研究。
- (三)直覺法:本於直覺,跳越邏輯推理的過程,直接獲得結論。
- (四)辯證法:循正、反、合之辯證程序發展。
- (五)歷史法:歷史研究的方法,係以系統、嚴謹的過程,探求教育思想與制度演變。
- (六)引微法:是自幾微細小之處,得出普遍中效的原理原則,如見微知著、知幾其神。
- (七)通全法:通全意調對於研究的對象(包括問題與事物),作整體的觀察與全部 的瞭解。
- (八)比較批判法:比較異同、批判優劣。

六、教育的形上學

- (一)形上學(Metaphysics)包含本體論(Ontology)和宇宙論(Cosmology),本體 論和宇宙論,對於教育的本質論、目的說和價值論有著密切的關係或重大的影響。
- (二)構成學習、施教、以及教學互動的根本是什麼?教育是什麼,構成教育的根本實體是什麼,便是教育的本質論。
- (三)個別化的個性發展和社會化的群性發展當中,究竟孰輕孰重,或誰先誰後,便 是教育的宇宙論。

七、教育的知識論

- (一)知識論(Epistemology 或 Theory of Knowledge)是哲學中研究知識的本質、來源和功效的學問。
- (二)它探討「真理是什麼?」和「我們如何認知?」「知識的可靠性」和「各種探尋真 理方法之正確性」等問題。
- (三)知識是主觀的還是客觀的;真理都會因環境改變而改變嗎?

八、知識論的基本問題

- (一)有獨立於人類經驗的真理嗎?探討知識究竟是「先驗的」(a priori)還是「經驗的」(a posteriori)。
- (二)所謂先驗的,即真理被說成是先於人類的經驗而存在,並獨立於人類的知曉之 外,所謂的先天理性(智慧、潛能、自由自主的本質與本能)。
- (三)所謂經驗的,即真理被說成必須有人類的感官經驗來驗證,所得到的知識都是 經驗的,所謂的後天環境的學習與體驗。

九、知識與教育的關係

- (一)教育是獲得知識的最有效的途徑,知識是協助生活適應之最佳保證,例如探討何為傳授知識最好的方法,檢討教學方式。
- (二)教育歷程皆涉及認知因素:教育涉及知識與傳遞外,在教學歷程中,態度、技能的養成亦非單純的陶冶與訓練,還是含有認知的成分在內。

十、心靈實體說

- (一)主張:人的身體外尚有一個靈魂,為一個非物質的實體,一切生命、思想與動力的根源,可支配身體。
- (二)代表人物:柏拉圖、亞里斯多德、笛卡兒。
- (三)教育理論:官能心理學派之形式訓練說,應用記憶、背誦、抽象的思考方法; 理論性的與文化陶冶的通才教育較重要。人文化觀點。

十一、心靈狀態說

- (一)主張:心靈並非靈魂,此心理狀態發生於經驗,經驗係由感覺、反省而合成觀念,故觀念乃是構成心靈的原子,科學化觀點。
- (二)代表人物:經驗主義者休謨(心靈原子論)、赫爾巴特等(觀念聯結論)。
- (三)教育目的是實質的而非形式的。
- (四)教育內容:重視直觀的材料。
- (五)教學方法:課程的組織與提示程序。

十二、唯物主義心靈說

- (一)主張:除了物質之外,別無心靈的存在,我們所意識的一切心理程序,只是物質的功能。
- (二)發展:唯物主義發展的登峰為行為主義。
- (三)承認意識的無能,甚至否認意識的存在。
- (四)教育乃行為的養成歷程,即新行為代替舊行為的方式。

十三、實驗主義心靈論

- (一)一方面由生物學的考察入手,把意識當做適應環境的工具,近似唯物主義。
- (二)另方面承認思想有其特殊性,並沒有完全視其為機械的反射作用,其立場與唯 靈(心)論相近。
- (三)代表人物為杜威,強調經驗改造能力;重視社會學科與活動課程;學生中心教學法、實際活動學習法、社會參與學習法、問題解決學習法。

十四、完形派心靈論

- (一)由猩猩的「頓悟」實驗中了解,高等動物的行為,不只是盲目的嘗試錯誤,故 頓悟已非機械行為,而是智慧的表現。
- (二)代表人物:柏林學派之完形心理學者:柯勒、寇爾白等。
- (三)學習即發展,不僅是神經系統的連結,或交替刺激所引發的反應。重視學習情境的統整性。學習者對學習材料作完整的學習。

十五、理性(理想、觀念)主義知識論

- (一)知識是領悟宇宙真理的內在觀念,其來源主要靠理性作用。
- (二)知識是主觀的、永恆的、普通的、主動攝取的,真正知識是貫通真理。
- (三)著重啟發理性的文雅教育,重視傳統學科,人文學科與理論學科,重視啟發教學法,折衷學生中心與教師中心的教學法。

十六、唯實(實在)主義知識論

- (一)知識是發現事物本質以適應環境的經驗,其主要來源是經驗。
 - (二)知識是客觀、永恆的、普通的、被動攝取的、真正知識是符合真理。
 - (三)培養適合現代社會需求的科技人才,及科學思考獨立;重視傳統學科,自然學科與基本學科;重視科學思考教學法,及有組織、有系統的教學法;使用視聽教具;教師中心教學法。

十七、經驗主義知識論

- (一)人心如白紙,一切知識皆來自於感覺及反省所得之經驗。
- (二)教育目的:係提供個人適當的經驗之教育目的。
- (三)教育內容:重視科學與活動課程。
- (四)教育方法:重視直觀教學及感官訓練。

十八、批評主義知識論

- (一) 康德認為知識構成的要件有二: 一為先天的形式,即純粹理性範疇; 二為後天的材料,即感官的經驗內容。
- (二)知識的形成,經驗與範疇不可或缺,理性僅具有指導原則,而非構成原則。
- (三)學習與思考並重;重視科學知識與道德價值課程;重視引發獨立思考的批評精神,兼採歸納演繹的方法。

十九、社會學派與心理學派知識論

- (一)社會學派認為教育係建構個人的社會性,重視社會學科,重視社會意義的灌輸。
- (二)心理學派認為教育應依兒童發展階段,擴展兒童心理能力;重視適應各發展階段之學科;依發展階段不同,配合相當之教育重點。

二十、存在主義知識論

- (一)知識是實踐存在的體驗,其來源自內在的體驗。
- (二)知識是主觀的、個別的、主動攝取的,真正知識是實驗真理的。
- (三)培養學生為創造自我負責,以主觀、個別的體驗以選擇自己認為最有意義的人 生。
- (四)人文學科及有關於人生意義與情感發展之教材。
- (五)間接輔導教學法、以學生為中心之教學法、自我參與和表達的教學法。

二十一、觀念分析學派知識論

- (一)觀念分析的意義以科學驗證的方式,來釐清我們日常語言或專門術語所表達的 各種思想。
- (二)教育的規準:價值性;認知性;自願性。
- (三)赫斯特認為知識的獲得在於建構理性的心靈,知識是人類經驗的系統成果,心 靈活動的展現正是知識運作的結果。
- (四)懷特的必要課程包括不致力於該活動則無法理解該活動者,以及不致力於該活動仍有可能理解該活動者。

二十二、認知發展論與教育

- (一)教育經由同化與調適,以達到平衡人格類化的認知活動,旨在促進自我實現以 及達成社會適應目的。
- (二)培養具有創造性,富有想像力,而有發明能力的人。
- (三)瞭解知識結構的歷程,使教材的結構與學習者的認知結構相吻合,因此採用發現式教學法、編序教學法。

35 高義展 老師

二十三、現象學與教育

- (一)強調個體主體意識的重要性,意識內有一些基本結構,我們可以透過反省,從 這些意識內的基本結構中獲得一些直接知識。
- (二)不以刻板的成見面對學生,不以客觀的標準看待學生,公正的處理學生問題。
- (三)鼓勵學生放棄各種成見,把現有的各種知識暫時不用,甚至加以懷疑和檢討。
- (四)限制:教學重在新舊經驗的結合,教育重在文化的傳承,無法將過去的經驗存而不論。

二十四、建構主義與教育

- (一)三大原則:主動原則、適應原則、發展原則。
- (二)反對「接受觀」的知識論,主張個體學習及發展的主動性、自發性、發展性。
- (三)強調知識或認知在其形式或建構過程中的「實用性」或「工具性」,非絕對的「真實性」或「客觀性」。
- (四)尊重學習者在學習成果上的個別差異,以過程導向為目的
- (五)教學方法:發現式學習、問題解決式學習、小組合作學習模式。

二十五、知識的來源與驗證

- (一)知識的來源: 感覺(Sense)、理性(Reason)、權威(Authority)、直觀(Intuition)、 天啟(Revelation)。
- (二)知識的檢證:符合論(符合大自然的原理原則,係經驗主義的驗證法)、融買 論(強調道統一以貫之,係理性主義的驗證法)、效用論(強調知識的實際效 用性,係實驗主義的驗證法)。